

证券代码：832043

证券简称：卫东环保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 福建卫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12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9年12月2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卞永岩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开程序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日常生产和经营需求，公司2020年度拟向银行、金融机构、类

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捌仟万元（最终以各家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融资期限和利率均以公司与银行、金融机构、类金融机构实际签订的融资合同为准。

在办理授信申请过程中，除信用保证外，公司管理层可以根据实际情况以公司名下资产为相关授信进行抵押担保，也可以在征得第三方同意的前提下，由包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内的第三方为公司办理授信提供无偿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担保、财产抵押、股权质押等担保方式）。

授权董事长代表公司全权办理上述授信业务，其所签署的有关合同、协议及一切与上述业务有关的文件，本公司概予承认，由此产生的法律后果和法律责任概由本公司承担。授权期限为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支持公司发展，解决公司资金需求问题，公司控股股东福建卫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拟向公司提供流动资金借款，借款总额累计不超过伍仟万元人民币。本笔借款为控股股东无偿支持公司发展提供的借款，拟授权公司管理层与控股股东根据具体的借款金额签订协议。

前述股东向公司提供借款的行为系出于促进公司健康持续经营发展而实施的，有利于补充公司未来发展的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促进日常业务的开展，并未违反现有法律规定及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卞永岩、江亮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0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议案内容详情请见 2019 年 12 月 26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的《关于预计 2020 年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卞永岩、江亮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0 年 1 月 10 日 9 点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福建卫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福建卫东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6日